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298,157,112.86元（未经审计，下同）。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即100%为现金分红），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8,232,101,395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82,321,013.95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25年年中分红事项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

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